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300533，证券简称：冰川网络）于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23年4月11日、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6），预计 2022 年度业绩扭亏为盈，于 2023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3-012），初步核算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581,962.0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7.0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6,423,469.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6.3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公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以上涉及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预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4.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码：2023-013），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 16,600.00 万元~21,4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0 %~23.5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盈利 15,6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77%~27.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公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预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5. 2023 年 4 月 11 日申万游戏指数（代码：857641）涨幅为 3.78%，2023

年4月12日申万游戏指数涨幅为6.52%。

6.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